

采购项目编号：常采公[2022]0049号

常州市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软件运维网络 安全运维服务项目合同书

甲 方：常州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

乙 方：江苏瑞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2年05月

甲方：常州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 签订地点：常州市政务服务中心锦绣路2号

乙方：江苏瑞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2年05月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的规定，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根据常州市政府采购中心关于常州市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软件运维服务项目（分包3：常州市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软件运维网络安全运维服务项目）常采公[2022]0049号项目中标结果，订立如下合同，以兹双方共同遵守：

一、总则

乙方按甲方要求，为甲方提供的常州市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软件运维网络安全运维服务项目具体服务内容见下表（单位：万元）：

序	项目名称	内容说明	单价	数量	金额
1	常州市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软件运维网络安全运维服务项目	网络安全运维服务项目 [见附件一]	14万元	1	14万元
合计：14万元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拾肆万元整，小写：¥140000.00元。

二、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三、付款方式：

本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壹拾肆万元整（¥140000.00元）

按照以下约定执行：合同签订后，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的50%作为预付款，即人民币：柒万元整（¥：70000.00元）；

在2022年12月底前一次性支付剩余50%尾款，即人民币：柒万元整（¥：70000.00元）。

四、服务承诺

公司为用户突发事件提供7×24小时技术支持，对于突发事件，公司在1小时内到达现场。服务内容包括对信息安全检查服务、外网系统的监测和监控服务，信息安全咨询服务、信息安全巡检服务、培训服务等。

五、违约责任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该项目服务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款的 5% 违约金，不可抗力除外；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 5% 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5%。

乙方未按合同的规定提供服务的，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5% 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六、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遭受战争、疫病、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或其它双方认为不可抗力事件致使无法履行合同时，或延长合同执行期，延长期应相当于不可抗力事件持续时间。

遭受不可抗力事件一方应尽快以传真方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15 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正本以快递方式寄出，供另一方审查确认。

一旦不可抗力事件终止或解除，由遭受不可抗力事件一方须以传真方式通知另一方，并寄出正本信件予以确认。

如不可抗力事件持续 2 个月以上，则双方尽力协商解决所引起的问题；如持续 3 个月以上，则任何一方有权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七、合同纠纷处理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常州仲裁委员会仲裁。该仲裁是最终裁决，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仲裁期间，该合同执行不受影响。

八、其它约定事项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如有变动，必须经双方协商一致后，方可更改。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

合同期满后，甲方考核合格，双方无异议，在项目金额和服务内部不变的情况下，本项目服务可以进行续签。

其他未尽事宜，参照相关法律，双方协商解决。

附件一：服务内容

附件二：常州市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软件运维网络安全运维服务项目保密协议

(本页无正文)

甲方：单位名称（章）：常州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

单位地址：常州市政务服务中心1号楼10楼

法定代表人：袁明

分管负责人：杨

经办人：王磊

电话：85588027

日期：2022.5.30

乙方：单位名称（章）：江苏瑞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常州市新北区太湖东路9-2号3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杨 粉

电话：0519-81236533 15851967128

日期：2022.5

附件一：服务内容

1. 应用系统漏洞检测服务

检测频率：每季度一次。

每季度采用主动防护的手段，对江苏政务服务网常州旗舰店、常州市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常州市政务服务管理平台、常州市一体化政府公共服务平台、江苏政务服务 APP 常州旗舰店、常州 12345 微信公众号 6 个信息系统通过工具和人工检测的方式进行漏洞扫描，查找脆弱性风险，提交《信息系统安全弱点评估报告及信息安全风险整改方案》。通过真实模拟黑客使用的工具、分析方法来进行实际的漏洞发现，并利用安全测试方法，配合系统开发商做好漏洞整改、复测工作。

2. 日常安全巡检服务

检测频率：每季度一次。

每月定期对网络、操作系统的安全状况进行检查，以发现存在的安全漏洞和隐患，如：系统是否感染了计算机病毒、操作系统是否存在漏洞、主机或网络是否遭受过入侵攻击等。

(1) 病毒传播途径检查：管理员账户的口令是否设置为强口令，防止病毒、黑客通过猜口令的方式进行远程登录和入侵；服务器和客户端是否打开了共享目录。因为很多病毒通过共享方式传播，所以应尽量关闭共享目录。

(2) 操作系统漏洞检查：微软操作系统是否已打上最新的 Service Pack。

3. 重大节日、重大活动安全保障服务

检查频率：服务期内动态响应。

在重大节日、重大活动期间，通过现场检查以及漏洞扫描等方式加强“一张网”安全检查，形成安全报告，帮助风险整改，并承担相应的复测工作。

4. 安全通报及技术支撑服务

通报频率：服务期内动态响应。

加强行业内发布的安全漏洞和安全升级通告等信息的收集，实时向采购人进行通报，并提出技术预防或解决方案，对于影响力范围广、破坏大的计算机病毒提供具体的检测和修复办法。

5. 安全应急响应服务

响应频率：服务期内动态响应。

在遭遇黑客恶意针对性攻击等突发事件时，30 分钟之内进行急响应，确保操作系统

先行运行；2 个小时内提供解决方案，保障各项应用正常进行；7*24 小时内，应有技术人员随叫随到提供应急响应服务，服务内容包括事故处理及恢复、事后事故描述报告（含攻击事件中证据的保全和跟踪等）以及后续的安全状况跟踪。

6. 攻防演练实战服务

频率：每年 1 次。

根据市网信办相关考核要求，为提高我单位处置信息安全突发事件能力，加强网站、网络信息安全保障工作，形成科学、有效、反应迅速的应急工作机制，确保重要计算机信息系统的实体安全、运行安全和数据安全，最大限度地减轻网站网络与信息安全突发事件的危害，维护正常管理、办公秩序，本年度完成一次本行业内网络安全实战演练，并后期形成演练结果通报、演练汇总报告。

7. 安全管理制度建立及培训

培训周期：每年至少两次（信息安全意识方面）。

加强网络安全管理，帮助建立网络安全管理制度，每年至少组织两次与甲方业务环境密切相关的网络安全教育及意识培训，进一步提高网络安全防护意识，提高网络安全防护等级和能力水平。

8. 咨询服务

（1）安全规划设计：基于甲方业务需求，依托国家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安全建设内容，提供安全建设近景规划、中期规划以及远景规划。

（2）安全集成方案设计：以安全需求为出发点，从网络结构或应用系统等方面，设计集成的安全解决方案。

（3）安全应用方案设计：对 2022 年新上项目，根据甲方目前网络结构以及应用情况，提出合理化安全建议。

附件二：常州市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软件运维网络安全运维服务项目保密协议

甲方：常州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

乙方：江苏瑞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常州市政务服务中心 1 号楼 10 楼

签订日期：2022 年 05 月

为加强甲方常州市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软件运维网络安全运维服务项目相关系统数据的安全保密管理，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密码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确保数据的安全保密，促进数据合法、有效利用，防止发生失泄密事件，防范非法使用行为，本着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就乙方为甲方提供网络安全技术支持服务（下称项目）等工作中的保密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 保密信息

（一）在项目中所涉及的项目设计、图片、开发工具、流程图、工程设计图、计算机程序、数据、专利技术、招标文件等内容（在项目中向社会公众提供信息公开和服务的图片、网页、信息数据不包含在内）；

（二）甲方在项目实施中为乙方及乙方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的数据、程序、用户名、口令和资料等；

（三）甲方在项目实施中涉及的业务及技术文档，包括方案设计细节、程序文件、数据结构，以及相关业务系统的硬软件、文档、测试和测试产生的数据等；

（四）其他甲方合理认为，并告之乙方属于保密的内容。

二、保密范围

（一）甲方已有的技术秘密；

（二）甲方敏感信息和知识产权信息；

（三）乙方持有的科研成果和技术秘密，经双方协商，乙方同意被甲方使用的。

三、保密条款

（一）乙方明确所接收的文件（包括电子和纸质）为甲方所有，甲方拥有以上文件的知识产权。乙方承认甲方在本协议规定的保密信息上的利益和一切有关的权利，乙方应当考虑甲方的利益对该信息予以妥善保存，防止有意或无意的泄漏；

(二) 乙方应采取尽可能的措施对所有来自甲方的信息严格保密，包括执行有效的安全措施和操作规程；

(三) 甲方为基础数据的管理和提供方，甲方拥有所有数据的全部所有权，乙方需在甲方的授权下使用数据。乙方承诺对甲方以书面、口头、电子文本、电子数据等方式提供的保密信息承担保密义务；

(四) 乙方同意仅在为实施本项目时使用保密信息，绝不与该项目无关的目的使用保密信息；

(五) 未经甲方的事先书面批准，乙方不得直接或间接以任何形式或任何方式把保密信息和其中的任何部分，披露或透露给任何第三方（仅可向有知悉必要的乙方内部人员披露，同时仅为甲方项目所需使用）。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上述文件和数据，不得复制、泄漏或遗失。乙方亦不得依据甲方提供的任何保密信息，就任何问题，向任何第三方作出任何建议；

(六) 若乙方确有需要向第三方展示甲方数据信息及成果，需提前向甲方以一事一议的形式提交书面申请，由甲方签字盖章同意后方可施行。未经同意，严禁乙方将甲方数据向第三方展示。如有违反，乙方须承担全部后果，甲方有权向乙方追责；

(七) 项目维护过程中，如因业务需要，乙方需采购第三方软件或软件服务的。乙方需以数据最小化为原则，明确数据范围及用途，并与第三方签订数据安全保密协议，确保甲方数据安全；

(八) 乙方需加强自身保密意识及保密措施，从管理及技术方面保障甲方数据安全，与员工签订保密协议，约束监督员工，防止个别员工将甲方数据泄露；

(九) 乙方的职员违背上述承诺，向第三方披露保密信息，或依据该等保密信息向第三方作出任何建议，都将被视为乙方违反本协议；

(十) 甲方保留在甲方认为必要的情况下收回所提供的文件、数据及其使用权的权利；

四、保密信息的所有权

以上所提及的保密信息均为甲方所有。

五、保密期限

(一) 本协议的保密期限为 5 年；

(二) 在本协议失效后，如果本协议中包括的某些保密信息并未失去保密性的，本协议仍对这些未失去保密性的信息发生效力，约束双方的行为；

(三) 本协议是为防止甲方的保密信息在协议有效期发生泄漏而制定。因任何理由而导致甲、乙双方的合作项目终止时，乙方应归还甲方所有有关信息资料 and 文件，但并不免除乙方的保密义务。

六、关系限制

本协议不作为双方建立任何合作关系或其他业务关系的依据。

七、违约责任

乙方未遵守本协议的约定泄露或使用了保密信息甲方有权终止双方的合作项目，乙方应按合作项目金额作为违约金支付甲方，并按照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认定的赔偿金额赔偿甲方遭到的其他损失，甲方有权进一步追究其一切相关法律责任。

八、其他事项

(一)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二) 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章) 常州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



乙方：(章) 江苏瑞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